

資料單 # 2

貧困種族化簡介

我們如何衡量貧困？

加拿大最常使用低收入臨界值（LICO）來衡量財務困難，並將很快將開始使用低收入衡量標準（LIM）。後者更常用於國際間的比較。

LICO 顯示有多少家庭在食物、住屋及衣服等必需品上的支出所佔總收入比例高於平均水平。稅後低收入衡量標準（LIM-AT）則顯示有多少家庭的收入低於全國類似規模家庭收入的中位數的一半。

為了充分了解種族化的影響，任何貧困的措施都應包括原住民或被種族化人群的身份、性別、年齡、殘障情況、性取向、移民身份及家庭類別，還有省份和地區等資訊。

我們的討論與誰有關？

這些資料單中的資訊適用於非歐洲背景或祖裔的加拿大人——包括在加拿大出生的以及在其它地方出生的有色人種，也包括新移民。資料單中的資訊同樣適用於有著獨特歷史和經歷的原住民族。

我們對原住民的理解遵循最被廣泛接受的1982年《憲法》中的定義，即原住民指自我認為第一民族（註冊或未註冊）、梅蒂斯人與因紐特人的人士。我們認識到，原住民對正義的訴求（包括生活在保留區外的）是與眾不同的，需要獨特的策略以及國家與國家間的回應，而且原住民是受到貧困以及體制性、結構性以及系統性種族歧視和排斥影響最嚴重的群體之一。

貧困的種族化

種族化是指「社會以種族建構真實、差異化及不平等的劃分，從而影響到人們的經濟、政治與社會生活。」種族劃分並非基於科學或生物學，而是基於社會選定並加以放大的差異，因而對人們的生活產生了重大影響。

人們不僅會因膚色而被種族化，其他的感知特徵包括文化、語言、習俗、祖裔、國家或出生地，或者與信仰歧視密切相關，比如伊斯蘭恐懼症或反錫克教信仰。



被種族化的群體會經歷持續、不合比例的貧困。換句話說，有色人種和原住民比起非種族化的群體更容易處於LICO/LIM標準之下，並與諸如差劣的健康狀況、低下的教育水平以及較少的工作機會等等問題息息相關。

雖然任何人都有可能經歷低收入和機遇減少的困擾，但個人和系統性的種族歧視滋生了針對有色人種和原住民的不利環境和障礙。

歧視意味著與非種族化的同儕相比，被種族化的群體在具有同等資格的情況下更難就業及獲得較低收入。他們更有可能在惡劣的條件下生活和工作，更難獲得醫療保健服務，也更容易成為警暴的受害者。

系統性種族歧視與貧困種族化是極需解決的重要問題....

“種族歧視是真實存在的。歷史上的奴隸制度、殖民化及過時的體制仍繼續影響我們的當下，並在被種族化及原住民族群與其他入之間鑿出了更深的鴻溝。這是不能容忍的。”

— 更好的前進之路：安省的反種族歧視三年策略計劃

什麼是系統性種族歧視？

當一個或一套體制共同創造或維持種族不平等時，就會產生系統性種族歧視。這或許是無意的，並不意味著某組織內的人是種族歧視者。這通常是由於政策、實踐及程序中隱藏的制度性偏見，使不同的族群享有特權或處於劣勢。也可能是因為人們繼續按照以往的方式行事，卻未曾考慮這將對某些群體造成哪些不同的影響。

系統性種族歧視可導致在我們的監獄和兒童福利系統中的原住民、黑人和其他有色人種高於人口比例。這可導致原住民青少年面對不公平的經濟挑戰，且無法獲得醫療保健服務。這或許能解釋為什麼伊斯蘭恐懼症與仇視黑人情緒持續存在，並且時常重疊。

承認系統性種族歧視並了解它的影響和特徵是有效倡導種族平等的第一步。值得強調的是，這樣做並不會淡化非系統性種族歧視目標群體所經受的個人挫折與損失。承認系統性種族歧視能夠使我們辨識某些人以何種方式享有特權或處於劣勢，從而消除妨礙公平與平等的系統與背景問題、偏見及障礙。



2016 年，加拿大有色人種（加拿大統計局使用「可見的少數族裔」）比例為22%。在安省，這一比例為29%（3,885,585 人）。

在加拿大，被種族化的人群更有可能活在貧困之中。2016 年人口普查顯示，有色人群中20.8%為低收入人士，而非種族化的人群中僅有12.2%。



2015 年，被種族化和非種族化居民之間的收入差距從25%增加到26%。



根據2016 年的人口普查數據，加拿大在保留區生活的原住民有80%生活在貧困中。27 個社區匯報的總收入中位數低於\$10,000。

41%處於長期貧困的（連續5 年低於LICO 標準）移民擁有學位。

